

改進縣市預算 管理工作的意見

何 遺 情

縣、市預算是地方預算的重要組成部分，健全縣、市預算的管理，對於國家預算的正確執行和地方建設事業的順利發展有着重要的意義。現在我就以四川萬縣專區的情況來談。萬縣專區自1953年建立縣、市一級預算以來，由於各級黨政領導和全體財政干部的努力，貫徹執行了“統一領導、分級管理”的財政工作方針，在組織收入和節約支出方面都取得了不少的成績。但是在工作中也存在着一些缺點和問題。

這些缺點和問題主要是：（1）每年預算指標下達遲、變化多，使下面不好安排工作。有的事情年初應辦的辦不了，而到年底則搶着花錢，造成浪費和損失。例如萬縣市翻修馬路，急於求成，去年完工的幾條馬路，今春就被爛不堪了。（2）預算管理上“条条”控制過嚴過死，使縣、市“塊塊”失去管理預算的積極性。今年對科目的流用，雖然規定“款”與“款”“類”與“類”之間由各縣、市人民委員會批准執行，但各業務部門總是強調業務需要，只想調進，不願調出，給工作上造成許多困難。（3）報表重複，數量多。例如今年的預算草案表格，共有54種表格；屬於預算外資金，如宿舍收租也規定一款一款的核算。這樣不但編造困難，只是學表、填表、抄表就占了編預算時間的三分之二。（4）有一部份縣不重視預算的編造工作，甚至有的不去認真編制預算，絕大部分收支數字都是比照控制指標抄錄的。也有些財政部門平時對各方面的情況和基本數字了解不夠，對單位預算不能認真審核，有的預算應增的未增，應減的未減。（5）鄉、鎮財政還存在着混亂現象。有些地區在整理鄉、鎮財政中單純強調了增加收入，因而產生了一些違法亂紀的行為，有的幹部為了完成收入任務，竟把一百多株青杠樹砍來當柴賣了。有些地區雖然鄉、鎮財政經過整理，但是管理制度仍沒有建立起來，該管的未管，該收的未收，或者收支也不記賬。

從以上問題來看，目前我們縣、市級預算管理制度確實還不健全，上下取權範圍的劃分還不夠明確。現根據“中央的統一領導、統一計劃同地方的分工負責、因地制宜相結合”的財政管理原則，和目前的實際情況，我提出以下幾點改進意見：

（1）明確劃分上下級的取權範圍，適當加大縣、市管理預算的取權和責任。為了克服以往工作的

被動現象，在年度預算指標下達之前，縣、市可以根據省所下達的事業任務，先行開支，在指標下達之後再統一安排解決。縣、市預算可以按照國民經濟計劃和當地的實際情況，在上級分配的預算總額內，充分利用調劑權，以發揮地方黨政領導和全體干部管理預算的主動

性和積極性。對基本建設工程投資，原則上應在本年內竣工，如確實不能完工，必須跨年度時，可由縣、市人民委員會核定，報專署和省備查。

（2）超收和節余的處理。年度預算超收和節余，從道理上說，應在本年內提出計劃，經過批准之後動用。但是由於目前經濟情況變化大，再加我們計劃工作水平不高，預算執行結果能有多少超收或節余，要到年底才看得出來，因此我建議：縣、市預算超收和節余可由縣、市提留一定比例，年終不上繳，移作下年使用。

（3）預備費的設置。縣、市應在支出預算的3—5%的範圍內設置預備費，由縣、市人民委員會掌握動支。這樣既可減少一部分預算追加審批手續，又可發揮縣、市管理預算的主動性。

（4）簡化預算表格。今年預算草案的54種表格，可以簡化為20種。我們意見，可以保留收支預算總表，各類差額明細表，基本數字表，基本建設分析表，小學經費明細表，人民助學金核算表，收、支任務表；將各種分“項”、分“目”、分“節”核算表，簡化合並為一個表，即按“款”分“項”、“目”、“節”核算，一般的核算到目，重要的可到節，並取消1955年調整預算數欄，只保留1955年執行數一欄。經這樣簡化之後，同樣的反映了縣、市預算情況，而在編制表格上可以節省三分之一的人力物力。

（5）減少年度預算編造的次數。我們要求省在一月份將預算指標和事業指標下達專署轉發縣、市，二月底縣、市將預算草案報省。省即在草案上審批，不必另發核定表，以免上去一套表，下來又一套表，而且數字還容易弄錯。年度中間不要調整預算，如情況發生變化，以追加、追減預算處理。這樣做的好處，使上下都可以減少編制、修改、審核預算的一些事務工作，騰出時間來多作調查研究和財政監督工作。

（6）整理鄉、鎮財政。根據一年多來整理鄉、鎮財政的經驗來看，整理鄉、鎮財政是一項牽涉面很廣而且政策性很大的工作，必須正確掌握“穩妥、慎重”的方針，並以改進工作、健全制度為主，對混亂情況，應作必要的清理，但面不宜寬，時間也不能追溯過遠，以達到制止目前的混亂現象為目的。